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雅竹 傳真: 03-8235531 電話: 03-8224500

電子信箱: kaekoto@nt. hl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秀林鄉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070207376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行政院函。2、子女教育補助表。3、修正對照表。(1070207376_Attach000.p

df \ 1070207376_Attach001.doc \ 1070207376_Attach002.docx)

主旨: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」業經行政院院授人給字 第1070053922號函修正發布第4點附表9「子女教育補助表 」,並自107年10月15日生效,檢送修正「全國軍公教員 工待遇支給要點」第4點附表9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轉請查照

0

說明:依據行政院107年10月15日院授人給字第1070053922號函 辦理。(附原函1份)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

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先發文後刊登公報)、本府各處電的第一份18次 17:182:04章

線